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呼和浩特市第一中学 的 2026年物业服务采购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呼和浩特市第一中学2026年物业服务采购，属于 物业管理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内蒙古中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58.415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6.6913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中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15日

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记录系统 150101-TP-1501050033508 第 1 页 2025-12-14 16:32:26
内蒙古中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5-12-14 16:32:26